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暨「華南永昌前瞻科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合併公告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
 華永信字第 1050000468 號

主旨：本公司經理之「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暨「華南永昌前瞻科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合併事宜公告。

說明：本公司申請合併所經理之「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暨「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乙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50044498 號函核准，准予以「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為存續基金，「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為消滅基金，並依據相關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金管會核准函日期及文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50044498 號函核准。

二、存續基金名稱、基金經理人及存續基金與消滅基金之比較：

(一)存續基金名稱：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

(二)基金經理人：俞瑞華。

(三)存續基金與消滅基金之基本資料比較表：

基金名稱	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 (存續基金)	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 (消滅基金)
基金類型	國內股票型基金	國內股票型基金
基金經理人	俞瑞華	俞瑞華
投資基本方針及範圍	<p>(一)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上櫃股票(含承銷股票)、興櫃股票、存託憑證、基金受益憑證(含指數股票型基金(ETF))、政府債券、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承銷中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認購(售)權證、認股權憑證、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及經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前述所稱「興櫃股票」僅限於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上市或上櫃者。</p> <p>(二)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下列與物聯網相關之產業，包含：</p> <p>1.物聯網硬體設備：指物聯網產業建置基礎設備等相關企業，包含半導體(如微處理器、手機晶片、感應器，連接裝置晶片及其他相關晶片生產測試封裝與智財等)、通訊裝置(如WI-FI設備、藍芽裝置、GPS、手機及其他相關零組件等)、儲存設備(如固態儲存、磁碟陣列、雲端存取及其他相關晶片與零組件</p>	<p>經理公司應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於不同階段選擇投資於台灣具發展潛力的產業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包括半導體業、通訊業、光電工業、特殊材料業、生化科技業、精密化學業、關鍵零組件業、精密鑄造業、及轉投資上述任一產業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持股比例佔被投資公司已發行在外股份百分之十以上)，投資於上述股票總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為限，以謀求長期投資之利得為目標。經理公司亦得將本基金投資於上市及未上市公司債(包括可轉換公司債)、政府公債、金融債券。</p>

基金名稱	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 (存續基金)	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 (消滅基金)
	<p>等)和資料中心設備(如伺服器、電源管理系統、網路系統等相關裝置與設備)等企業;涵蓋之產業類別包括半導體業、光電業、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周邊設備業、通信網路業及生技醫療業等。</p> <p>2.物聯網軟體、服務與平台:指透過物聯網提供相關軟體、服務與平台等相關企業,如OS系統軟體、資訊安全專用軟體、資料庫服務、大數據服務、自動化服務、雲端平台、電子商務平台、社交互動平台、獨立軟體開發商、嵌入式軟體商、系統整合商、軟體、服務和平台營運商等企業。涵蓋之產業類別包括資訊服務業、電子通路業、其他電子業等。</p> <p>3.物聯網應用產品:指提供萬物皆上網應用相關產品之企業,如穿戴式設備和產業網路化如生產、運輸、服務自動化與智能化等相關企業。涵蓋之產業類別包括汽車工業,金融保險等。</p> <p>(三)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投資於上市或上櫃股票(含承銷股票)及存託憑證之總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且投資於第(二)款所列之有價證券總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p>	
投資策略	<p>1.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物聯網相關企業,著重受惠於物聯網產業趨勢發展之投資潛力,追求長期成長之利基。</p> <p>2.本基金採取由上而下的研究方式(Top Down),包括總體經濟、產業趨勢、資金流向等面向,尋找新的產品發展及掌握產業趨勢,以及由下而上的分析方式(Bottom Up),著重於個別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產業前景及市場地位、市場相對評價,以篩選具成長性之潛力股。</p> <p>3.本基金操作上將隨景氣、獲利等因素來進行分析與篩選,以達分散風險之目的。</p>	<p>1.投資策略:在股市中尋找價值遭低估、成長性高的各股,以中長期投資為主要原則,依各股採波段操作。</p> <p>2.特色:台灣科技產業在全球市場中具高度競爭力,其創新及高附加價值的產業特性,產業前景較其他產業具優勢。本基金以高科技股為選股重心,透過由下而上的選股策略,以掌握科技股之成長爆發力。</p>
經理費	1.6%	1.5%
保管費	0.15%	0.15%
風險報酬等級	RR5	RR5

三、消滅基金之名稱：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

四、合併目的及預期效益：

(一)合併目的：

在考量投資人權益及效益下，期望透過基金合併達到提升基金管理效率與基金操作績效之目的。

(二)預期效益：

1. 增加基金操作靈活度，提升基金管理效率。

2. 透過基金合併以增加基金規模，使基金資產能得到更有效的配置及運用，維護受益人權益。

五、合併基準日：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7 日。

六、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計算公式：

「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換發「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計算公式			
可換發成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數	= 受益人持有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數	x	$\frac{\text{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text{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換發受益權單位數不足一單位者，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止。

- 七、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之受益人若無意願於合併基準日轉換至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得於本公告日後至**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3 日止**，於營業時間內向本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提出買回受益憑證或轉申購本公司旗下其他系列基金之申請，並享有免轉換手續費之優惠，受益人若未於前述期間提出申請者(以本公司收件日為準)，即表示同意基金合併。
- 八、自**105 年 12 月 26 日至 105 年 12 月 29 日期間**，為辦理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資產全部移轉於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停止辦理過戶。
- 九、**原申請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之定期(不)定額扣款或 iTurn 定期循環投資之客戶，將扣款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自 105 年 12 月起，對於 1 年內已填寫過「客戶適性評估調查表(KYC)」且風險報酬承受屬性符合物聯網精選基金之客戶，將自動轉扣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若您從未填寫過「客戶適性評估調查表(KYC)」或填寫至今已超過 1 年之客戶，基於規定，將自動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後停止扣款。若您想繼續參與扣款者，請於 105 年 11 月底前以書面或線上等任一方式填寫「客戶適性評估調查表(KYC)」(風險報酬承受屬性須符合投資物聯網精選基金)，並傳真或寄達本公司。若您不願繼續參與扣款者，請於 105 年 11 月底前填寫「定期(不)定額扣款資料異動申請書」。**
- 十、換發新受益憑證之期間、方式及地點：
華南永昌前瞻科技基金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本公司將依據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戶劃撥作業辦法及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相關規定辦理後續受益憑證劃撥轉換事宜。
- 十一、配合旨揭兩檔基金合併，並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與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受益人如需索取最新之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公開說明書，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或本公司網站(<http://www.hnfunds.com.tw>)查詢。
- 十二、特此公告。